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電學院第二次院長遴選

徵求機電學院院長啟事

一、本校機電學院設有機械工程、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、車輛工程等大學部三個學系授予學士學位，另設有機電學士班、機電技優領航專班授予學士學位，另設有智慧自動化工程科授予副學士學位，另設有機電整合、製造科技、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、自動化科技、車輛工程、智慧鐵道科技碩士學位學程等六個研究所授予碩士學位，另有設立機電科技、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、製造科技等三個研究所授予博士學位。

二、院長候選人資格如次：

- (1) 教育部審定之教授或相當教授資格者。
- (2) 傑出之學術成就，且專長與本學院領域相符者。
- (3) 具相當之學術行政能力或經驗者。
- (4) 具有高度教育熱忱及奉獻決心者。
- (5) 參加遴選時至民國112年7月31日(含)止，年齡未滿62歲者。

三、凡有意申請者，需有二位推薦者。表格(中文或英文)填妥後連同第二條第一至五款規定之相關證明資料及擔任院長職務(任期自112年8月1日起)的未來規劃構想書，於112年5月15日送達本校機電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(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一號綜科館703室)。

聯絡人：機電學院機械系何昭慶教授。

通訊處：10608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一號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電學院。

電話：(02)27712171轉4504，傳真：(02)27764017

E-mail：hochao@ntut.edu.tw。初審不合者資料密退。

四、第二次院長遴選作業時程如下：

- (1)112年4月28日至112年5月15日，院長徵求啟事公告。
- (2)112年5月18日，初審結果通知。
- (3)112年5月24日，辦理院長候選人院務發展理念說明會。
- (4)112年5月31日，全院專任講師(含)以上教師進行同意投票。

五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，簡稱武漢肺炎）疫情變化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將依防疫主管機關、本校相關規定及機電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之決議辦理。

六、本啟事同時刊登於網址：<https://cmee.ntut.edu.tw>